#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 二零二四年度业绩公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业绩公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二零二四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全面了解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应仔细阅读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报告全文。二零二四年度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http://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网址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petrochina.com.cn）。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除副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侯启军先生、执行董事张道伟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阎焱先生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出席外，其余董事会成员均出席了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4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分别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二零二四年度财务报告已分别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本公司是于1999年11月5日在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现已变更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均简称“中国石油集团”）重组过程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团是中国油气行业占主导地位的最大的油气生产和销售商，是中国销售收入最大的公司之一，也是世界最大的石油公司之一。本集团主要业务包括：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输送和销售及新能源业务；原油及石油产品的炼制，基本及衍生化工产品、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及新材料业务；炼油产品和非油品的销售以及贸易业务；天然气的输送及销售。

本公司发行的H股及A股分别于2000年4月7日及2007年11月5日在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 股票简称 | 中国石油股份 | | 中国石油 |
|---|---|---|---|
| 股票代码 | 857 | | 601857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香港联交所 |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香港代表处总代表 |
| 姓名 | 王华 | 梁刚 | 张磊 |
| 联系地址 |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9号 | 中国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北大街9号 | 中国香港金钟道89号力宝中心2座3705室 |
| 邮政编码 | 100007 | 100007 | |
| 电话 | 86(10)5998 2622 | 86(10)5998 2622 | (852)2899 2010 |
| 传真 | 86(10)6209 9557 | 86(10)6209 9557 | (852)2899 2390 |
| 电子信箱 | ir@petrochina.com.cn | ir@petrochina.com.cn | hko@petrochina.com.hk |

1.6 经统筹考虑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为回报股东，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建议以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83,020,977,8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24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25元（含适用税项）的现金红利，总派息额约人民币457.55亿元。拟派发的末期股息须经股东于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审议通过。

2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 项目 | 2024年 | 2023年（追溯后）(a) | 2023年（追溯前）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追溯后）(a) | 2022年（追溯前） |
|---|---|---|---|---|---|---|
| 营业收入 | 2,937,981 | 3,012,812 | 3,011,012 | (2.5) | 3,240,951 | 3,239,167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64,684 | 161,416 | 161,146 | 2.0 | 148,888 | 148,7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6,532 | 456,847 | 456,596 | (11.0) | 393,246 | 393,768 |
|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 0.90 | 0.88 | 0.88 | 2.0 | 0.81 | 0.81 |
|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 0.90 | 0.88 | 0.88 | 2.0 | 0.81 | 0.81 |
| 净资产收益率(%) | 10.9 | 11.1 | 11.1 | (0.2)个百分点 | 10.9 | 10.9 |
| 项目 | 2024年末 | 2023年末（追溯后）(a) | 2023年末（追溯前）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年末（追溯后）(a) | 2022年末（追溯前） |
| 总资产 | 2,752,751 | 2,758,975 | 2,752,448 | (0.2) | 2,676,845 | 2,670,400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1,515,132 | 1,451,086 | 1,446,163 | 4.4 | 1,370,532 | 1,365,617 |

2.2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 项目 | 2024年 | 2023年（追溯后）(a) | 2023年（追溯前）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追溯后）(a) | 2022年（追溯前） |
|---|---|---|---|---|---|---|
| 营业收入 | 2,937,981 | 3,012,812 | 3,011,012 | (2.5) | 3,240,951 | 3,239,167 |
| 营业利润 | 255,286 | 253,522 | 253,024 | 0.7 | 242,823 | 242,564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64,676 | 161,414 | 161,144 | 2.0 | 148,883 | 148,738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73,287 | 187,389 | 187,130 | (7.5) | 170,460 | 170,26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6,532 | 456,847 | 456,596 | (11.0) | 393,246 | 393,76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1 | 11.4 | 11.4 | (0.3)个百分点 | 11.3 | 11.3 |
| 期末总股本(亿股) | 1,830.21 | 1,830.21 | 1,830.21 | – | 1,830.21 | 1,830.21 |
|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 0.90 | 0.88 | 0.88 | 2.0 | 0.81 | 0.81 |
|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 0.90 | 0.88 | 0.88 | 2.0 | 0.81 | 0.81 |
| 项目 | 2024年末 | 2023年末（追溯后）(a) | 2023年末（追溯前）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年末（追溯后）(a) | 2022年末（追溯前） |
| 总资产 | 2,753,007 | 2,759,237 | 2,752,710 | (0.2) | 2,677,110 | 2,670,666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1,515,371 | 1,451,333 | 1,446,410 | 4.4 | 1,370,781 | 1,365,866 |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 项目 | 2024年第一季度 | 2024年第二季度 | 2024年第三季度 | 2024年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812,801 | 742,172 | 702,721 | 680,287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5,766 | 43,036 | 43,982 | 31,892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5,874 | 45,912 | 43,706 | 37,79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1,186 | 107,068 | 121,628 | 66,650 |

(a) 2024年，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大庆油田”）自大庆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大庆石油管理局”）收购中国石油集团电能有限公司（“中油电能”）100%股权，自2024年10月29日起合并中油电能财务报表。本集团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要求，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比较期间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本公告下文中涉及的比较期间财务数据均为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2.3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3.1 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491,311名，其中境内A股股东486,082名，境外H股记名股东5,229名。于2025年2月28日（本公告披露前一个月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547,674名。本公司最低公众持股量已满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于2024年12月31日，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股）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中国石油集团 | 国有法人 | 82.46 | 150,923,565,570(1) | 0 | 0 |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2) | 境外法人 | 11.43 | 20,919,164,608(3) | 0 | 0 |
|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0 | 1,830,210,000 | 0 | 0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56 | 1,020,165,128 | 0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4) | 境外法人 | 0.49 | 891,439,225 | 0 | 0 |
|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国有法人 | 0.12 | 212,946,963 | 0 |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0.11 | 201,695,000 | 0 |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11 | 195,659,448 | 0 | 0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 其他 | 0.10 | 188,928,762 | 0 | 0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50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10 | 184,523,601 | 0 | 0 |

(1) 此数不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Fairy King Investments Ltd.间接持有的H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H股。

(3) 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Fairy King Investments Ltd.持有291,518,000股H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0.16%，该等股份包含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总数中。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香港联交所投资者投资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

上述股东回购专户情况的说明：上述股东中，不存在回购专户。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均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前10名股东之间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在报告期内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的说明：上述股东在报告期内均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参与转融通业务的情况详见下文“2.3.2 前10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所述。

2.3.2 前10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 前10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 |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 |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 |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 |
|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84,693,914 | 0.05% | 77,900 | 0.00004% | 195,659,448 | 0.11% | 0 | 0 |

2.3.3 前10名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 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披露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于2024年12月31日，据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以外，以下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 股东名称 | 持股性质 | 股份数目 | 持有身份 | 占同一类别股份已发行股本比例(%) | 占总股本比例(%) |
|---|---|---|---|---|---|
| 中国石油集团 | A股 | 150,923,565,570(好仓) | 实益拥有人 | 93.21 | 82.46 |
| | H股 | 291,518,000(好仓)(1) |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 1.38 | 0.16 |
| BlackRock, Inc. (2) | H股 | 1,436,473,492(好仓) |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 6.81 | 0.78 |
| | | 98,000(淡仓) | | 0.00046 | 0.00005 |

(1) 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Fairy King Investments Ltd.持有291,518,000股H股（好仓）。中国石油集团被视为拥有Fairy King Investments Ltd.持有的H股。

(2) BlackRock, Inc.通过若干附属公司在本公司的H股中享有权益，1,436,473,492股H股（好仓）及98,000股H股（淡仓）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的身份持有，包括其通过非上市衍生工具(以现金交收)而拥有的34,988,000股（好仓）及98,000股（淡仓）相关股份的权益。

于2024年12月31日，据董事所知，除上述所披露者之外，概无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存置的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上记录权益。

2.5 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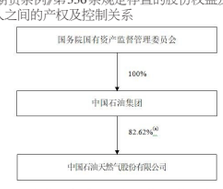


(a) 此数包括中国石油集团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Fairy King Investments Ltd.持有的291,518,000股H股。

2.6 已发行未到期债券相关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 债券名称 | 简称 | 代码 | 发行日 | 起息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 | 利率(%) |
|---|---|---|---|---|---|---|---|
| 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5年期) | 12中油03 | 122211.SH | 2012-11-22 | 2012-11-22 | 2027-11-22 | 20 | 5.04 |
| 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0年期) | 16中油02 | 136165.SH | 2016-01-18 | 2016-01-19 | 2026-01-19 | 47 | 3.50 |
| 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10年期) | 16中油04 | 136254.SH | 2016-03-01 | 2016-03-03 | 2026-03-03 | 23 | 3.70 |
| 2016年公司债券(第三期)(10年期) | 16中油06 | 136319.SH | 2016-03-22 | 2016-03-24 | 2026-03-24 | 20 | 3.60 |
| 2022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 22中油投GN001 | 132280041.IB | 2022-04-27 | 2022-04-28 | 2025-04-28 | 5 | 2.26 |
| 2022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 | 22中油投GN002 | 132280055.IB | 2022-06-15 | 2022-06-16 | 2025-06-16 | 20 | 2.19 |
| 2024年度第一期绿色两新中期票据 | 24中油股MTN001（绿色两新） | 102484131.IB | 2024-09-13 | 2024-09-14 | 2034-09-14 | 30 | 2.24 |
| 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24中油股MTN002 | 102484130.IB | 2024-09-13 | 2024-09-14 | 2029-09-14 | 100 | 2.08 |

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报告期”），19中油股MTN001、19中油股MTN002、19中油股MTN003、19中油股MTN004、19中油股MTN005已按时足额完成付息兑付；12中油03、16中油02、16中油04、16中油06、22中油股GN001、22中油股GN002、24中油股MTN001（绿色两新）、24中油股MTN002已按时足额完成付息。

跟踪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本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无调整。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 主要指标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
| 资产负债率(%) | 37.89 | 40.72 |
| 主要指标 | 2024年 | 2023年 |
| EBITDA全部债务比 | 2.08 | 1.67 |
|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46.29 | 35.91 |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董事会报告

3.1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年，世界经济保持温和增长，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5.0%。国际原油市场供需总体宽松，国际原油价格先涨后跌，全年平均油价较上年同期小幅下跌，国际市场天然气价格进一步回落；国内成品油市场竞争加剧，天然气市场消费量保持快速增长。

本集团积极应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以及油气和化工产品市场变化，大力加强勘探开发，努力实现增储上产；深入推进炼化转型升级，及时调整生产方案，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提高市场营销质量，全力以赴开拓市场；深入推进提质增效，持续增强油气两大产业链创效能力；扎实推进绿色低碳转型，积极布局新兴产业，不断提高ESG工作质效。2024年，本集团原油平均实现价格74.70美元/桶，比上年同期的76.60美元/桶下降2.5%；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9,379.81亿元，通过提升石油天然气产销量、优化炼油化工产品结构、细化市场营销策略、坚持低成本发展战略举措，不断增强产业链韧性，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646.84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614.16亿元增长2.0%，再创历史新高；实现自由现金流人民币1,043.52亿元，保持在千亿元以上；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财务状况保持稳健。

3.1.1 市场回顾

（1）原油市场

2024年，地缘政治冲突不断，经济增速放缓、新能源替代加速导致市场需求偏弱，国际油价同比小幅回落。全年布伦特原油现货平均价格为80.76美元/桶，同比下降2.3%；美国西得克萨斯中质原油现货平均价格为75.87美元/桶，同比下降2.3%。

据国家统计局资料显示，2024年国内规模以上工业原油产量21,282万吨，同比增长1.8%。

（2）成品油市场

2024年，新能源汽车、液化天然气（“LNG”）重卡对国内成品油消费形成替代效应，成品油市场供需呈宽松格局，市场竞争更加激烈。行业监管继续发力，市场环境不断改善。

据国家统计局资料显示，2024年国内规模以上工业原油加工量70,843万吨，同比下降1.6%。国内成品油价格走势与国际市场油价变化趋势基本保持一致，国家18次调整国内汽油、柴油价格，汽油、柴油标准品价格分别累计下调人民币130元/吨、125元/吨。

（3）化工市场

2024年，化工产品市场需求稳步恢复，供应侧保持高速增长，供需宽松，生产利润收缩，化工行业仍处于景气周期低谷。

（4）天然气市场

2024年，全球天然气市场需求恢复增长，资源供应充足，基本面延续宽松态势，地缘政治冲突风险仍存但影响减弱，国际气价进一步下跌。国内天然气消费保持快速增长。

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资料显示，2024年国内天然气产量2,464亿立方米，同比增长6.2%；天然气进口量13,169万吨（1吨约等于1,380立方米），同比增长9.9%；天然气表观消费量4,260.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8%。

3.1.2 业务回顾

（1）油气和新能源业务

国内油气业务

2024年，本集团积极推进增储上产，加强盆地整体研究、整体部署，突出高效勘探，着力提升规模经济可采储量和储量接替率，在塔里木盆地、四川盆地、准噶尔盆地、鄂尔多斯盆地、松辽盆地取得多项重大突破和重要发现；坚持效益开发，系统推进巴彦、苏里格等产能项目建设，统筹抓好新区效益建产、老区高效稳产和精细管理增产，大力加强页岩油、页岩气开发。2024年，国内油气业务实现原油产量777.0百万桶，比上年同期的773.7百万桶增长0.4%；可销售天然气产量4,956.8十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的4,739.0十亿立方英尺增长4.6%；油气当量产量1,603.2百万桶，比上年同期的1,563.5百万桶增长2.5%。

海外油气业务

2024年，本集团积极推进海外油气业务高质量发展，在阿克纳宾、印尼等项目取得勘探新突破，乍得等项目勘探获得高产油气流；积极获取优质新项目，成功完成苏里南14/15区块和阿曼15区块签约；优化在产项目运行，伊拉克哈法亚天然气处理厂等重点产能项目投产；持续优化资产结构，不断提高海外油气业务资产集中度和投资回报率。2024年，海外油气业务实现原油产量164.8百万桶，比上年同期的163.4百万桶增长0.8%；可销售天然气产量177.0十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的193.4十亿立方英尺下降8.5%；油气当量产量194.2百万桶，比上年同期的195.7百万桶下降0.7%，占本集团油气当量产量10.8%。

2024年，本集团原油产量941.8百万桶，比上年同期的937.1百万桶增长0.5%；可销售天然气产量5,133.8十亿立方英尺，比上年同期的4,932.4十亿立方英尺增长4.1%；油气当量产量1,797.4百万桶，比上年同期的1,759.2百万桶增长2.2%。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拥有石油和天然气（含煤层气）探矿权、采矿权总面积236.7百万英亩，其中探矿权面积193.0百万英亩，采矿权面积43.7百万英亩；正在钻探的净井数为487口。报告期内完成的多层完井数为5,783口。

新能源业务

本集团积极推进绿色低碳转型，依托有利条件、集中优势力量加快发展新能源业务，2024年风光发电量47.2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的21.8亿千瓦时增长116.2%；新增风光发电装机规模495.4万千瓦；新签地热供暖合同面积7,512万平方米。吉林油田首个大型集中式风电项目、青海格尔木首个百万千瓦级光伏电站并网发电、大庆林甸风光发电、克拉玛依264万千瓦新能源及配套煤电碳捕集一体化等项目开工建设。全产业链碳捕集、利用及封存（“CCUS”）业务加快发展。

油气和新能源分部主要数据

| | 单位 | 2024年 | 2023年 | 同比增减(%) |
|---|---|---|---|---|
| 原油产量(a) | 百万桶 | 941.8 | 937.1 | 0.5 |
| 其中：国内 | 百万桶 | 777.0 | 773.7 | 0.4 |
| 海外 | 百万桶 | 164.8 | 163.4 | 0.8 |
| 可销售天然气产量(a) | 十亿立方英尺 | 5,133.8 | 4,932.4 | 4.1 |
| 其中：国内 | 十亿立方英尺 | 4,956.8 | 4,739.0 | 4.6 |
| 海外 | 十亿立方英尺 | 177.0 | 193.4 | (8.5) |
| 油气当量产量 | 百万桶 | 1,797.4 | 1,759.2 | 2.2 |
| 其中：国内 | 百万桶 | 1,603.2 | 1,563.5 | 2.5 |
| 海外 | 百万桶 | 194.2 | 195.7 | (0.7) |
| 风光发电量 | 亿千瓦时 | 47.2 | 21.8 | 116.2 |
| 原油证实储量 | 百万桶 | 6,183 | 6,219 | (0.6) |
| 天然气证实储量 | 十亿立方英尺 | 72,814 | 72,794 | 0.03 |
| 证实已开发原油储量 | 百万桶 | 4,991 | 5,240 | (4.8) |
| 证实已开发天然气储量 | 十亿立方英尺 | 41,588 | 41,381 | 0.5 |

(a) 原油按1吨=7.389桶，天然气按1立方米=35.315立方英尺换算。

（2）炼油化工和新材料业务

2024年，本集团炼油化工业务积极向产业链中高端转型，吉林石化公司、广西石化公司乙烯等重点转型升级项目有序推进，监海新材料项目正式启动。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优化调整装置负荷和产品结构，深入实施减油增化、减油增特，不断提升高附加值产品产量。加大炼油特色产品统销力度，保税船用燃料油、石蜡、低硫石油焦、特色沥青等产品市场份额居国内首位；加强化工市场分析研判，增强营销能力，化工产品销量大幅提升。2024年，本集团加工原油1,378.4百万桶，比上年同期的1,398.8百万桶下降1.5%，其中加工本集团油气业务生产的原油700.1百万桶，占比50.8%；生产成品油11,986.7万吨，比上年同期的12,273.6万吨下降2.3%；化工产品商品量3,898.1万吨，比上年同期的3,430.8万吨增长13.6%，乙烯、合成树脂产量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8.1%、5.7%，化工新材料产量204.5万吨，比上年同期的137.0万吨增长49.3%。

炼油化工和新材料分部主要数据

| | 单位 | 2024年 | 2023年 | 同比增减(%) |
|---|---|---|---|---|
| 原油加工量(a) | 百万桶 | 1,378.4 | 1,398.8 | (1.5) |
| 汽油、煤油、柴油产量 | 千吨 | 119,867 | 122,736 | (2.3) |
| 其中：汽油 | 千吨 | 48,077 | 49,776 | (3.4) |
| 煤油 | 千吨 | 17,354 | 14,561 | 19.2 |
| 柴油 | 千吨 | 54,436 | 58,399 | (6.8) |
| 原油加工负荷率 | % | 84.7 | 85.6 | (0.9)个百分点 |
| 轻油收率 | % | 76.9 | 76.1 | 0.8个百分点 |
| 石油产品综合商品收率 | % | 94.9 | 93.4 | 1.5个百分点 |
| 乙烯 | 千吨 | 8,652 | 8,001 | 8.1 |
| 合成树脂 | 千吨 | 13,293 | 12,579 | 5.7 |
| 合成纤维原料及聚合物 | 千吨 | 1,165 | 1,098 | 6.1 |
| 合成橡胶 | 千吨 | 1,007 | 966 | 4.2 |
| 尿素 | 千吨 | 2,930 | 2,300 | 27.4 |

(a) 原油按1吨=7.389桶换算。

（3）销售业务

国内业务

2024年，本集团积极适应市场需求变化，强化产销衔接，精细营销策略，充分激发销售终端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稳定市场份额，保障产业链平稳运行。积极开展非油品业务营销活动，非油品业务毛利稳定增长。持续完善终端网络建设，加强综合能源服务站、充电设施布局，不断优化客户综合补能网络。

国际贸易业务

2024年，本集团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持续优化成品油出口以及原油、天然气、化工产品贸易，努力提升产业链整体效益。

2024年，本集团共销售汽油、煤油、柴油15,900.0万吨，比上年同期的16,579.8万吨下降4.1%，其中国内销售汽油、煤油、柴油11,910.3万吨，比上年同期的12,338.6万吨下降3.5%。

销售分部主要数据

| | 单位 | 2024年 | 2023年 | 同比增减(%) |
|---|---|---|---|---|
| 汽油、煤油、柴油销量 | 千吨 | 159,000 | 165,798 | (4.1) |
| 其中：汽油 | 千吨 | 64,147 | 67,136 | (4.5) |
| 煤油 | 千吨 | 20,662 | 18,962 | 9.0 |
| 柴油 | 千吨 | 74,191 | 79,700 | (6.9) |
| 汽油、煤油、柴油国内销量 | 千吨 | 119,103 | 123,386 | (3.5) |
| 其中：汽油 | 千吨 | 49,389 | 51,541 | (4.2) |
| 煤油 | 千吨 | 10,917 | 9,955 | 9.7 |
| 柴油 | 千吨 | 58,797 | 61,890 | (5.0) |
| 销售市场份额 | % | 31.3 | 31.1 | 0.2个百分点 |
| 单站加油量 | 吨/日 | 9.05 | 9.57 | (5.3) |

| | 单位 | 2024年12月31日 | 2023年12月31日 | 同比增减(%) |
|---|---|---|---|---|
| 加油站数量 | 座 | 22,441 | 22,755 | (1.4) |
| 其中：自营加油站 | 座 | 20,429 | 20,367 | 0.3 |
| 便利店数量 | 座 | 19,700 | 19,583 | 0.6 |

（4）天然气销售业务

2024年，本集团持续优化天然气业务市场布局和营销策略，合理配置国产和进口资源，统筹协调长期协议和现货采购，努力拓宽天然气批发业务毛利空间。加大直销客户和终端市场开发力度，大力发展气电业务，不断提升营销质量。

2024年，本集团销售天然气2,877.53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的2,735.48亿立方米增长5.2%，其中国内销售天然气2,278.33亿立方米，比上年同期的2,197.57亿立方米增长3.7%。

3.1.3 经营业绩回顾

以下讨论与分析应与本集团年度报告及其他章节所列之本集团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同时阅读，涉及的财务数据摘自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并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

（1）合并经营业绩

2024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9,379.81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30,128.12亿元下降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646.84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614.16亿元增长2.0%；实现每股基本收益人民币0.90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0.88元增加人民币0.02元。

营业收入 2024年本集团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9,379.81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30,128.12亿元下降2.5%，主要由于原油、天然气、成品油等油气产品价格下降以及汽油、柴油销售数量减少。下表列示了本集团2024年及2023年主要产品对外销售数量、平均实现价格以及各自的变化率：

| | 销售量(千吨) | | | 平均实现价格(人民币元/吨) | | |
|---|---|---|---|---|---|---|
| | 2024年 | 2023年 | 变化率(%) | 2024年 | 2023年 | 变化率(%) |
| 原油(a) | 155,569 | 149,936 | 3.8 | 3,876 | 4,030 | (3.8) |
| 天然气(亿立方米，人民币元/千立方米)(b) | 2,877.53 | 2,735.48 | 5.2 | 2,277 | 2,336 | (2.5) |
| 汽油 | 64,147 | 67,136 | (4.5) | 8,155 | 8,205 | (0.6) |
| 柴油 | 74,191 | 79,700 | (6.9) | 6,632 | 7,064 | (6.1) |
| 煤油 | 20,662 | 18,962 | 9.0 | 5,554 | 5,982 | (7.2) |
| 聚乙烯 | 6,377 | 6,001 | 6.3 | 7,448 | 7,398 | 0.7 |
| 聚丙烯 | 3,783 | 3,700 | 2.2 | 6,827 | 6,838 | (0.2) |
| 润滑油 | 1,890 | 1,659 | 13.9 | 8,330 | 8,853 | (5.9) |

(a) 原油为本集团全部外销原油。

(b) 天然气为本集团全部外销天然气，天然气平均实现价格为本集团对外销售价格，价格下降主要是由于国际贸易销售价格下降。

经营支出 2024年本集团经营支出为人民币27,040.27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7,769.50亿元下降2.6%。其中：

采购、服务及其他 2024年本集团采购、服务及其他为人民币19,380.93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9,722.38亿元下降1.7%，主要由于油气产品采购支出及贸易支出减少。

员工费用 2024年本集团员工费用(包括员工以及各类市场化临时性、季节性用工的工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培训费等附加费)为人民币1,792.57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742.48亿元增长2.9%，主要由于本集团员工薪酬随效益联动变化。

勘探费用 2024年本集团勘探费用为人民币208.62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07.64亿元增长0.5%，主要由于本集团持续加大油气勘探工作力度。

折旧、折耗及摊销 2024年本集团折旧、折耗及摊销为人民币2,432.09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477.56亿元下降1.8%，主要由于油气资产、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减值同比减少。

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 2024年本集团销售、一般性和管理费用为人民币597.49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642.11亿元下降6.9%，主要由于本集团坚持低成本发展，持续压降非生产性支出。

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 2024年本集团除所得税外的其他税赋为人民币2,672.61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963.17亿元下降9.8%，其中：消费税为人民币1,770.24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833.60亿元下降3.5%，主要由于国内成品油销量减少；资源税为人民币301.88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96.74亿元增长1.7%；石油特别收益金为人民币143.18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71.08亿元下降16.3%，主要由于原油价格下降；矿业权出让收益为人民币46.02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36.85亿元减少人民币190.83亿元，主要由于上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计提了以前年度矿业权出让收益。

其他收入/(费用)净值 2024年本集团其他收入净值为人民币44.04亿元，比上年同期的其他费用净值人民币14.16亿元增加收益人民币58.20亿元，主要由于资产处置损失减少及衍生金融工具处置损益变动影响。

经营利润 2024年本集团经营利润为人民币2,339.54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358.62亿元下降0.8%。

外汇净收益/(损失) 2024年本集团外汇净收益为人民币8.42亿元，比上年同期的外汇净损失人民币7.44亿元增加收益人民币15.86亿元，主要由于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变动影响。

利息净支出 2024年本集团利息净支出为人民币119.32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57.75亿元下降24.4%，主要由于本集团降低有息债务规模、优化债务结构。

税前利润 2024年本集团税前利润为人民币2,415.08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378.81亿元增长1.5%。

所得税费用 2024年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577.53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573.18亿元增长0.8%，主要由于税前利润增加。

净利润 2024年本集团净利润为人民币1,837.55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805.63亿元增长1.8%。

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的净利润 2024年本集团归属于非控制性权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90.71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91.47亿元下降0.4%，主要由于本集团部分非全资附属公司净利润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4年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646.84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614.16亿元增长2.0%。

（2）分部业绩

油气和新能源

营业收入 2024年，油气和新能源分部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9,068.13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8,948.47亿元增长1.3%，主要由于该分部原油销售数量增加以及天然气销售数量增加、价格上涨。

2024年本集团原油平均实现价格为74.70美元/桶，比上年同期的76.60美元/桶下降2.5%。

经营支出 2024年，油气和新能源分部经营支出为人民币7,470.68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7,457.56亿元增长0.2%，主要由于燃料、材料等采购支出增加、石油特别收益金和矿业权出让收益支出减少等综合影响。

2024年本集团单位油气操作成本为12.05美元/桶，比上年同期的11.95美元/桶增长0.8%。

经营利润 2024年，油气和新能源分部以提高效率效益为导向，坚持高效勘探、效益开发，大力控制投资和成本费用，持续加强油气发现成本和生产成本管控，努力推动增产增效。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1,597.45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490.91亿元增长7.1%。

炼油化工和新材料

营业收入 2024年，炼油化工和新材料分部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1,925.89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2,211.61亿元下降2.3%，主要由于成品油产量减少、价格下降。

经营支出 2024年，炼油化工和新材料分部经营支出为人民币11,712.03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11,842.25亿元下降1.1%，主要由于原油、原料油采购支出以及消费税减少。

2024年本集团炼油单位现金加工成本为人民币224.30元/吨，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30.74元/吨下降2.8%，主要由于燃料成本下降。

经营利润 2024年，炼油化工和新材料分部持续优化原料结构和产品结构，强化库存管理，严格控制成本费用，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213.86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369.36亿元下降42.1%。其中炼油业务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182.30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362.52亿元下降49.7%，主要由于炼油业务毛利空间收窄和产销量减少；化工业务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31.56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6.84亿元增利人民币24.72亿元，主要由于国内化工市场需求改善，本集团加大高附加值化工产品和新材料产销力度。

销售

营业收入 2024年，销售分部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4,545.46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5,270.59亿元下降2.9%，主要由于成品油销售数量减少、价格下降及国际贸易收入减少。

经营支出 2024年，销售分部经营支出为人民币24,380.52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5,030.97亿元下降2.6%，主要由于外购成品油及贸易支出减少。

经营利润 2024年，销售分部强化市场分析研判，针对国内成品油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的形势，采取灵活精准的营销策略，努力扩销降库，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不断提升国际贸易运作水平，保障产业链平稳顺畅运行。实现经营利润人民币164.94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239.62亿元下降31.2%，主要由于成品油销售数量减少以及国际贸易毛利下降。

天然气销售

营业收入 2024年，天然气销售分部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5,926.90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5,611.91亿元增长5.6%，主要由于国内天然气销售量价齐增。

经营支出 2024年，天然气销售分部经营支出为人民币5,386.80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5,181.47亿元增长4.0%，主要由于天然气采购支出增加。

经营利润 2024年，天然气销售分部利用国际市场天然气价格下降的有利时机，大力控制天然气采购